附件7

西城区2020年度延伸社区便民服务项目

申报指南

一、支持方向

支持按照《西城区生活性服务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实施大型商场、超市转型升级，延伸社区便民服务项目。支持社区周边现有百货商场和大型超市向综合全方位商品和服务的社区购物中心转型发展。鼓励创新社区商业模式，建立服务绿色通道，为社区居民提供预约服务、上门服务等体验式服务。服务业态与功能应符合首都中心城区功能定位，符合便利化、规范化、品牌化、连锁化、集约化和智能化发展方向。

二、支持内容

对项目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并开业的，相关证照齐全，相关投资建设票据齐全、有效。

三、支持条件

1、项目经营面积达2000㎡以上，位于居住区周边，具有一定的人口规模，居民步行10-15分钟内可到达。

2、具有固定营业场所，符合首都中心区城市建设规划要求，符合项目所属街道的生活性服务业空间规划。

3、申报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够统一招商、统一运营、统一管理、独立运作。

4、项目需具有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餐饮服务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法律证照与资质齐全有效。

5、具有良好的公共配套设施和经营环境。

6、基本及扩展便民生活服务实体功能不少于13类。基本便民服务功能包括：蔬菜零售、便民早餐、便利店（超市）、洗染（洗衣代收点）、便民理发、家政服务、便民修理、末端配送、小物超市（专柜、专区、门店）；扩展便民服务功能包括：健康服务、养老服务、便民洗浴、便民储物、旅游服务、体育服务、文化服务、法律服务、住宿餐饮服务、教育培训服务。

7、项目应能突出为周边社区居民提供整合品牌专卖、时尚餐饮、文体娱乐、教育培训等现代商业和文化休闲服务功能。

8、品牌化、连锁化、规范化服务网点占比不低于80%。

9、具有紧密结合本区域居民消费需求的精细化、特色化服务项目和服务品牌。优先支持具有智慧商圈、为老服务、紧密服务社区等服务品牌的项目。

四、支持标准

1、对符合支持条件的项目，每家店按照不超过审定实际投资额50%的标准予以资金支持，且最高不超过400万元。

2、申请支持的项目房屋租期应达3年以上，且需承诺在租期内不得改变用途，否则应当退还已获得的资金。

3、资金主要用于主要支持整体规划、交流、休闲空间，风貌景观改造、无障碍设施等公共空间设施改造，公共服务功能完善、业态和经营结构调整等与项目建设运营直接相关的支出。